

## 安徽建筑大学硕士研究生诚信复试承诺书

我是参加 2026 年安徽建筑大学硕士研究生复试的考生，本人已认真阅读《2026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以及省级教育招生考试机构和安徽建筑大学及相关招生学院发布的相关招考信息和复试要求，本人已清楚了解《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二百八十四条之一规定：“在法律规定的国家考试中，组织作弊的行为；为他人实施组织作弊提供作弊器材或者其他帮助的行为；为实施考试作弊行为，向他人非法出售或者提供考试的试题、答案的行为；代替他人或者让他人代替自己参加考试的行为都将触犯刑法。”《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第十六条第二款规定：“盗窃、损毁、传播在保密期限内的国家教育考试试题、答案及评分参考、考生答卷、考试成绩的，由有关部门依法追究有关人员的责任；构成犯罪的，由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我郑重承诺：

一、保证复试所提交的证件和材料真实、准确。如有虚假、错误信息或弄虚作假，本人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

二、自觉服从安徽建筑大学硕士研究生复试安排，接受复试工作人员的管理、监督和检查。

三、自觉遵守相关法律和复试纪律、规则，诚信复试，不违纪、作弊。

四、保证复试过程不截屏、不录音录像，不保存和传播复试有关内容。

五、保证本次复试过程中不传谣、不造谣、不信谣。

若本人违背上述各项承诺，本人自愿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自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接受记入国家教育考试诚信档案数据库。

考生准考证号：

承诺人（签名）：

年 月 日